**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

**项目编号：FZB-20190410-014**

盐城工学院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二〇一九 年 四 月 十二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4

前附表…………………………………………………………4

一、总则………………………………………………………5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5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7

四、无效标、废标条款………………………………………8

五、谈判程序及最终报价……………………………………9

六、谈判、评审及定标………………………………………11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27

第五部分 采购工程量清单具体要求及施工图……………… 33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根据采购计划，盐城工学院就北校区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

项目编号： FZB-20190410-014

**二、项目简要说明**

实施地点：盐城工学院北校区内；

工程控制价10.11万元；

工 期： 25日历天 ；

质量标准： 合 格；

具体内容详见谈判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基本条件

1.经营范围必须与本采购项目实质性相符；

2.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有适应项目需要的专业技术人员，具备相关项目的供货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提供上年度第三方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

3. 提供盖章的多证合一（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证照复印件，提供法人或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携带备查；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声明；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转包。

（二）其它条件

投标人资质等级和范围: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安装工程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的独立法人，并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谈判时需携带的证件及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 2018年7月～12月连续6个月在本单位向投标人所在地劳动保险部门交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二）提供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名单（共不少于3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须保证投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名单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负责人与本单位签订的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018年7月～12月连续6个月在本单位向投标人所在地劳动保险部门交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四）其他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投标人自行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http://www.ccgp-yancheng.gov.cn/)或盐城工学院校园网<http://zbxx.ycit.cn/Index.html>上下载。

**六、响应文件接收起止时间和地点**：

（一）响应文件接收时间： **2019年04月 19 日8:30-9:00** ；

（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04月 19日9:00 ；**

（三）响应文件接收地点：盐城市希望大道中路1号盐城工学院行政楼六楼门厅。投标人请走北门，按门禁要求换证进出。

**七、开标有关信息**

**2019年04月 19 日 9:00**

开标地点：盐城市希望大道中路1号盐城工学院新南校区行政楼六楼630.

**八、本次谈判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正反打印）；副本份数：2份。

**九、本次谈判保证金要求：**

1.本次采购投标保证金金额为：**2000.00元整**。

2.投标保证金一律用银行本票（同城）或银行汇票（异地）的方式递交，银行本票或汇票的收款人为盐城工学院（无需填写账号），付款人必须为投标人本人，户名与账号必须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一致。

3.送达投标文件前，投标单位凭银行汇票或本票、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为法人的需提供）以及投标人本人身份证到财务处办理相关手续。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情形，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并开具发票，未中标的在评审结束后10日内无息退回。

4.采购（招标）资料费**200.00元**，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时由财务处工作人员现场收取，可通过现金、支付宝或微信方式缴纳，并开具发票给投标人。投标人交纳的采购（采购）资料费，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十、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技术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15851072552

归口部门联系人：廖老师　联系电话： 18961942300

招标办联系人：孟老师 联系电话： 0515-88168897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项目**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 |
| 2 | **采购人：**盐城工学院 |
| 3 | **工期： 25日历天**中标人应确保在规定工期完成，逾期甲方有权按每天**200.00**元在工程款中扣收违约金；**质量标准：**合格 |
| 4 | **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
| 5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
| 6 | **投标时须携带资料：**见竞争性谈判公告要求和投标文件构成表。 |
| 7 | **中选原则**：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 |
| 8 |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交纳中标金额的**10%**（含投标保证金）。 |
| 9 | 投标报价按清单数量套计价定额，并总价下浮。 |
| 10 | 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 |

**一、总 则**

**（一）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采购。

**（二）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三条规定，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三）适用法律**

本次谈判及由本次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四）竞争性谈判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五）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下载（领取或接受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六）谈判文件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投标文件格式；

（5）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附后）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3、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性能中另有规定外，一律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八）投标文件构成清单**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或资料名称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人和项目负责人 2018年 6月—2018年12 月连续6个月在本单位向投标人所在地劳动保险部门交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
| 2 | 提供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名单（共不少于3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须保证投标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名单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投标人应提供项目负责人与本单位签订的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018年6月～12月连续6个月在本单位向投标人所在地劳动保险部门交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
| 3 | 投标人提供上年度第三方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 |
| 4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加盖单位公章）；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投标文件格式二，加盖单位公章）； |
| 6 | 资格文件：投标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见投标文件格式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
| 7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声明（见投标文件格式四，加盖单位公章）； |
| 8 | 工程谈判要点（见投标文件格式五，加盖单位公章） |
| 9 | 投标人使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主要材料推荐一览表》中材料品牌及要求选择（或者已经得到采购人确认的品牌及要求选择），材料进场前，承包人提供样品供采购人现场确定，材料报验须经采购人书面批准后方可使用。（见投标文件格式六，加盖单位公章）； |
| 10 | 报价一览表（含套用定额计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七，加盖单位公章）； |
| 11 | 其他需说明的材料。 |
| 12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注：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

**除特别说明外，全套投标文件的书面部分均使用A4规格纸张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九）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上述投标文件构成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授权委托书、谈判报价一览表等材料。

**（十）投标报价**

1、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成交，下浮率，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2、投标报价编制依据

2.1投标报价编制依据

（1）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苏建函价[2018]298号文件及材料价格按《盐城市工程造价》信息第11期执行。

2.2 投标报价编制要求

（1）本工程投标报价以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进行报价；

**（十一）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应尽快退回，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十二）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封面显著处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2份。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有法人代表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书”（见附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3、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要的修改处必须有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三）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书面部分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并装袋密封；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或者由委托代理人签章；

2、密封件格式

(1)密封件外层正面应注明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等字样；并在骑缝处加盖公章。因标注不清而产生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负；

(2)如果信封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同时代理单位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十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方式**

1、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采购人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会议，投标人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出席会议。

3、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谈判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十五）迟交的投标文件**

将拒绝接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十六）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四、无效标、废标条款**

**（十七）无效投标条款**

1、投标人资格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或未按谈判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资质证件原件的（缺项、漏项均做无效标处理）；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3、标书密封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4、标书出现重大偏差，未对谈判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

5、其它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6、投标人不参加谈判仪式及质询事宜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8、参与投标的项目经理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到达开标会议现场的。

**★投标人未及时参与谈判或拒绝按照采购人要求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十八）废标条款**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九）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五、谈判程序及最终报价**

**（二十）谈判仪式**

1、采购人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谈判由 **采购人**主持。

4、谈判时，由采购人代表及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参与投标的项目经理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是否按时到达开标会议现场等。

**（二十一）谈判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于开标前半天内，从评审专家库中抽选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独立完成评标工作，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推选成交候选人。

**（二十二）谈判原则**

“公开、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谈判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

**（二十三）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首先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

（1）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根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竞争性谈判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对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所谓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述质量、规格、数量、工期等明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谈判小组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3、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4、采购人按照签到顺序通知有效投标人谈判。

5、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有效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具体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

6、谈判文件有较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二十四）最终报价**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有效标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确定最终报价及服务承诺。

**（二十五）比较与评价**

1、谈判小组将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仅对在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二十六）谈判过程保密**

1、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谈判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投标人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投标人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3、在谈判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工作人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络。

4、采购人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投标投标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谈判、评审及定标**

**（二十七）对投标文件响应性的审核**

1、谈判（评审）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核和符合性审核,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参加谈判的资格、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2、谈判（评审）小组将审核投标文件是否有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谈判（评审）小组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

3、被认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文件的情形：

(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3)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4)选用非推荐品牌、产地且技术性能指标低于推荐品牌的；未提供采购文件要求出具的品牌、产地书面确认函的；

(5)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经谈判（评审）小组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认定，技术和商务条款出现重大负偏离的；

(7)其它不符合采购文件全部条款规定的，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

4、 采购项目被终止的情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八）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谈判（评审）小组在谈判中可能会要求投标人（不是对所有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谈判（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2、投标人必须对谈判（评审）小组要求的澄清和修改做出明确、限时的响应，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不利于投标人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投标人所作的澄清或修改均应以补充书面形式确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二十九）谈判顺序和评标标准**

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核的投标人，谈判（评审）小组以抽签方式确定投标人谈判出场顺序，逐一谈判。谈判承诺及书面报价均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2、在工程量、取费内容、服务等方面不降低的前提下，投标人后一轮报价不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谈判报价并不再给予报价补救机会。

3 、谈判最终（最后一轮）报价将作为评审确定中标意向的依据。

4、不符合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论是否已经参加了后续谈判报价，均不得授予中标资格。

5、谈判结束后，谈判（评审）小组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

**（三十）评审结果公示**

1、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或中标候选人名单在政府采购网和本校网公示。

2、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候选人有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不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情形，以及有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十一）质疑处理**

1、参加谈判的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及时以书面形式（包括证据材料）向采购人提出。非书面形式、匿名的、无证据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质疑必须以参加谈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确定的）签字，并加盖公章，以送达的方式提交，需提供单位及个人正确联系方式。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3、未参加谈判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生产商、供应商或在谈判采购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谈判采购中受益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采购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的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虚假质疑、自己质疑自己。否则，一经查实，三年内不得进入盐城工学院采购市场；同时报信用中国网、信用江苏网、政府采购信息网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举报、备案、查处。

**（三十二）后续审核**

确定意向中标人后，根据需要，采购人可以组织有关专家和代表对意向中标人（包括合作方）以往成功案例等方面进行实地考察沟通。

**（三十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工学院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城工学院北校区环境学院知达楼五楼通道改造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

工程地点： 盐城工学院北校区内。

工程内容：工程施工见平面图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盐城工学院北校区行远楼A二楼西侧8间实验室改造工程，主要任务有：铝合金窗封阳台、轻钢龙骨隔墙、防盗门、木门、涂料及水电改造。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采购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中标人应确保在规定工期完成，逾期甲方有权按每天200.00元在工程款中扣收违约金）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下浮率为： %

金额（大写）： 元（人民币）（中标价）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１、本合同协议书

２、中标通知书

３、投标书及其附件

４、本合同专用条款

５、本合同通用条款

６、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７、图纸

８、工程量清单

９、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工学院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通用合同条款**

同(GF—2013—0201)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同协议书顺序号 。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 语言文字。

2.2.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投标法实施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江苏省工程建设管理条例》、《江苏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

2.3.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施工图纸中明示的其他标准、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上述标准、规范由承包人自行收集，费用包含在合同价内。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 。

**3、图纸**

3.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开工前提供3套 。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承包人不得将施工图纸用与工程施工无关的用途。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无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工程师**

4.1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 。

4.2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代表发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的权力。

4.3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代表发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的权力。

**5、项目经理及施工现场项目部人员**

姓名：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职权：负责处理工程一切事务

施工现场项目部人员名单（质检员、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和岗位、职责、身份证号：

**6、发包人工作**

6.1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按现状条件发包。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中标人自行驳接，费用自理。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通往施工现场的道路条件按现状条件。现状条件如不能满足承包人使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发包人于开工前向承包人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工程开工前一周内办理完成 。

(6)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 。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发包人于工程开工前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 。

(9)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如发生双方友好协商。

6.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如发生双方友好协商。

**7、承包人工作**

7.1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周五下午5：00前提供下周计划和本周完成情况统计表，完成工程量价款汇总（一式三份）交发包人。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在各种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如发生安全事故，责任概由承包人承担 。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 。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环保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所有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中。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负责已完成工程的保护工作，所需费用含在合同价内。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负责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保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签证、计量、报发包人认可。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文明工地标准，施工现场材料堆放要整齐，并有遮盖，不得扬尘，机械停放有序，符合清洁卫生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施工场地要设立标语、标牌，做到文明施工，树立企业形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有关部门的管理。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8、进度计划**

8.1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承包人在开工前3天提供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总进度计划。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接到承包人提供的相关报表后三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8.2施工月进度计划：第一次在开工前3日，以后在每月的最初7日内。

施工进度统计报表：在每月月初的7日内，将上月进度统计报表与本月施工进度计划同时提供。

工程师确认时间：收到上述文件后7日内予以确认。

**9、工期延误**

9.1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

**四、质量与验收**

**10、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0.1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根据工程规模和质监部门要求确定，如不能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验收合格，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罚款。并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返工修复并承担费用，直至验收合格为止。关键工序施工完毕后，须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承包人应在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三检记录，施工交底记录等资料），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11、工程试车**

11.1试车费用的承担： / 。

**五、安全施工**

安全施工：（1）承包人必须遵守江苏省建设厅及盐城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和《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2）承包人进场后，必须服从发包人对施工场地总平面的规划，服从发包人的统一调度和指挥。如出现不服从管理和下列现象的，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认定承包人是否违约，并根据情况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3）工程必须确保安全，承包人自行承担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发包人原因，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与发包人无关，相关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理。若承包人不能及时处理所发生的问题和责任，并且影响到工程进度时，发包人有权处理相关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4）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视同包含在支付的工程款中 。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2.合同价款及调整**

12. 1本合同价款采用 固定单价合同 方式确定。

**工程竣工结算价=（竞争性谈判价+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可以调整的价格）**

**严格按采购人制定的预算书子目定稿、取费标准及中标人承诺的综合报价结算。**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所有的设计变更均须采购人、设计单位签字后方可生效；变更的工程量签证均须采购人、中标人，未经确认的工程量采购人有权不予结算。

12.2以上关于合同定价与结算方式主要条款中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关于其有关问题解释答疑及苏建定（2004）290号文中关于合同与结算的条款等进行协商。

12.3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 。

**13.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 %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

**14、工程量确认**

14.1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交工程报告，验收不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不予计量，不得支付工程款 。

**15、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的95%；

（2）余款作质保金,待一年的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3）履约保证金退还比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无违约情形下一次性无息退还；

（4）根据**苏建函价[2019]142号文件**的规定，本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合同计税方法均采用一般计税方法。工程付款时，承包人凭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税务发票和工程所在地税务机关开具的预缴税款凭证进行付款申请。

**七、材料设备供应**

**16、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16.1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按通用条款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按通用条款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按通用条款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按通用条款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按通用条款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按通用条款 ，但承包人应及时提供材料供应计划及分期计划，注明供应时间，由甲方代表审查认可，书面报发包人提前准备。

16.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供应材料设备价格的1%的现场保管费。

**1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18.1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⑴.符合施工图纸要求、满足国家及相关部门有关规定、保质保量并按相关规定进行检验、验收；⑵.须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及现场抽样送检的复试报告等证明材料，对材料质量负责；⑶.如不符合质量及相关规定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八、工程变更**

**19.**工程设计变更

19.1承包人在接到工程变更确定通知后14天内，提出变更价款的报告，在结算审核时由有权有资质部门确定调整价格。

19.2承包人不得随意更改设计，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承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设计变更、签证资料必须及时经发包人确认，隐蔽性工程的变更签证要在当日内办理完，其他变更签证要在半月内完成。施工单位报送的变更签证费用计算书必须按照每份变更、签证通知单编制，发包方不接受施工单位以汇总方式编制的多项变更、签证事项的计算书 。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20、竣工验收**

20.1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1.承包人在工程竣工后一月内提供经发包人审查通过的叁套完整的竣工图和竣工结算及其他资料；2.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承包人应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01）及建筑工程施工技术文件管理规定的要求，向发包人提供3套完整并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和工程竣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应经审核认可。

20.2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承包人保质保量如期竣工，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双方另行协商。

**21、竣工结算**

竣工结算资料必须在竣工后一月内交付。竣工结算的审核单位由发包人指定，审核期为发包人收到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后的三个月内。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22、违约**

22.1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6.4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3.3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无　。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无 。

22.2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4.2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因发包人原因或发生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造成工期延长的，承包人需办理延期手续，批准后方可顺延工期；因施工单位原因延误总工期每延迟一天罚款200元。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5.1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承包人如出现严重安全、质量事故，或在建设单位规定的整改期限内达不到整改要求或明显无法按期完工的，建设单位有权要求施工单位立即退场，已完工程不予结算，工程款归发包方，一切责任由承包方负责。

**23、争议**

23.1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双方友好协商 ；

(2)当采取第（1）种方式不能解决时，双方约定 由盐城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他**

**24、工程分包**

24.1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本工程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否则一经发现，取消承包人的施工资格，已完工程量不予结算，一切责任均由承包方负责。

**25、不可抗力**

25.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以市级以上有关部门正式发布和认定的自然灾害为准。

**26、保险**

26.1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投保内容： 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险。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无 。

（2）承包人投保内容：从事危险作业职工的意外伤害险、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的生命财产险、施工机械设备的财产险、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的财产险。

**27、担保**

27.1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发包人不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投标保证金直接转入。

(3)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无 。

**28、合同份数**

28.1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共计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分送有关部门。

**29、补充条款**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应遵守国家或地方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规范性文件或任何对工程有管辖权的部门的规章，并按要求支付有关费用。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人如发现挂靠施工的或转包、违法分包的，或中标项目负责人不是真正在现场实施工程管理的，可以立即无责任终止合同，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清退其出场，已完工程量不予结算；对采购人的损失，由中标人加倍赔偿。

（3）无论发包人是否给予了批准或同意，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及所施工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负责完成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4）中标人自行承担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采购人原因，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与采购人无关，相关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中标人自理。若中标人不能及时处理所发生的问题和责任，并且影响到工程进度时，采购人有权处理相关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中标人发生如下情形之一，采购人将视中标人严重违约，立即解除合同，冻结专户资金，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中标人在现场的人员无条件退场，中标人在现场的设备和材料无条件供采购人使用，其设备租金和材料价值待仲裁机构裁定后，如有剩余，在仲裁生效后7天内支付。

①中标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给他人施工；

②停工或拖延施工进度或影响施工质量；

③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要挟采购人提高合同价款；

④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要挟采购人给予某种补偿。

（5）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在本工程完工前，项目负责人不得参与其他工程的投标，必须常驻现场，每天不少于8小时，离开施工现场必须请假，一天及以上向发包人请假。发包人将不定期进行考核检查，如检查时发现项目负责人不在现场，一次罚款200元。项目负责人连续三天或一个月内累计十天不在现场，则视为承包人无能力完成本工程，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需退出施工现场，已完工程量不予结算。施工单位在中标后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中所安排的质检员、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均须坚守施工现场,建设单位可随时检查。如发现五大员人员未经审批擅自更换,除责令施工单位立即予以纠正外,按每发现一人次给予200元的处罚。

（6）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有以下情形，采购人可对承包人直接处以200～5000元的罚款：A：施工期间工程资料不能及时到位的；B：隐蔽部位不经验收通过就进行下一道工序的；C：不论以何种形式被发现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的；D：不按施工图及设计规范的要求，擅自施工的；E：安全文明生产措施不到位。

（7）工程价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

合同附件1：

**工 程 质 量 保 修 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工学院

承包人：（全称）

为保证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负责实施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本工程土建及安装工程保修年限为1年 。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5%，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 5 %。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大写） 。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 0 。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14天内，将剩余保修金和返还承包人（无息）。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 标 函

：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 工程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二、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交付使用方；

三、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四、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交履约保证金，遵守贵方有关谈判的各项规定；

六、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45天。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单位开户行（全称）：

基本户账号：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单位 （职务或职称） （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 工程谈判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

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三、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文件复印件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声明  五、北校区环境学院知达楼五楼走道改造工程谈判要点 | | | |
| **序号** | **项 目** | **具体要求** | **谈判企业响应情况** |
| 1 | 工期 | 开工日期： 2019年 月 日,工期为 25 日历天（2019年 月 日前竣工交付）。  中标人应确保在规定工期完成，逾期甲方有权按每天200.00元在工程款中扣收违约金。 |  |
| 2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施工合同（ 月 日）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缴纳履行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10%，如中标人不及时缴纳，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或取消中标资格。 |  |
| 3 | 主要材料 品牌及材料采购 | 投标人使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按照投标文件选定材料品牌，材料进场前，乙方提供样品供采购人现场确定，材料报验须经采购方书面批准后方可使用。 |  |
| 4 | 工程款支付 | 该项工程无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的95%；  余款作质保金,待一年的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工程价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 |  |
| 5 | 下浮率 | 优惠率（下浮率）,总价总体下浮. |  |
| 6 | 结算子目 | 严格按采购人制定的预算书子目定稿、取费标准及中标人承诺的报价结算。 |  |

# 单位名称： 受托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主要设备材料采购人推荐品牌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盐城工学院北校区行远楼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工程（土建）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及型号 | 采购人推荐产地或品牌 | 投标人所选产地或品牌 | 主要技术参数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盐城工学院北校区行远楼CMA资质认定实验室改造工程（安装）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及型号 | 采购人推荐产地或品牌 | 投标人推荐生产厂家及地址 | 备注 |
| 1 | 电线、电缆 | 国标 | 远东、江南、上上 |  | 购置前提供样品，需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购置 |
| 2 | 网线 | 国标 | 一舟、纬通、雷蒙德 |  | 购置前提供样品，需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购置 |
| 3 | 开关插座 | 国标 | TCL、朗能、飞雕、欧普 |  | 购置前提供样品，需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购置 |
| 4 | 双管日光灯 | LED光源 | 雷士、佳美、飞利浦 |  | 购置前提供样品，需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购置 |
| 本工程主要材料均由中标方自行组织实施，凡由中标方采购的材料，中标方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及谈判文件要求采购，并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及现场抽样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对材料质量负责。如不符合质量及相关规定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承包人必须拆除、更换，并对工程造成的损失负责。  投标人须按采购人提供的《主要设备材料采购人推荐品牌一览表》中推荐的品牌选择其中一种参加投标，并且在《主要设备材料采购人推荐品牌一览表》中填写选择的品牌等内容。如投标人选用其它品牌投标，其品牌的性能、质量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推荐品牌，并且向采购人提出，得到采购人认可后方可投标。如投标时未提供《主要设备材料采购人推荐品牌一览表》或未填写所选择品牌的，或所选品牌非采购人推荐品牌且未经过采购人认可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书处理。  单位名称： 受托人： | | | | | |
| **七、报价一览表**  按招标清单套定额计算工程总价，然后报出投标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整。 | | | 项目实施时间(工期或供期)：签订合同后 天施工完毕、通过验收。 | |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请准确清楚填写。 | | | | | | | |

**第五部分 采购工程量清单具体要求及施工图**

一、本工程措施费不能计取安全文明施工费中的基本费及临时设施费等所有措施费项目。

二、本工程《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不计入任何费用。

三、所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详见附件。